



SHANGHAI JIAODA WITHUB
INFORMATION INDUSTRIAL COMPANY LIMITED*

上海交大慧谷信息產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205)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委任行政總裁、及 董事之辭任及建議委任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特色

GEM之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主板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上海交大慧谷信息產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僅供識別

概要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營業額約人民幣23,404,000元(二零二三年：約人民幣18,541,000元)，較二零二三年同期增加約26.23%。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人民幣3,673,000元(二零二三年：虧損約人民幣6,248,000元)，較二零二三年同期減少虧損約41.21%。
- 董事會宣佈不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二零二三年：無)。

中期業績

上海交大慧谷信息產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三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2	8,608	9,832	23,404	18,541
銷售成本		(5,652)	(8,562)	(15,321)	(13,839)
毛利		2,956	1,270	8,083	4,702
其他收入		7	34	17	67
分銷開支		(1,263)	(1,380)	(2,485)	(2,654)
研究及開發開支		(1,065)	(1,294)	(1,732)	(2,534)
行政開支		(3,128)	(3,422)	(7,876)	(7,167)
資產減值損失		1	997	160	1,412
除稅前虧損	4	(2,492)	(3,795)	(3,833)	(6,174)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054	(583)	160	(74)
除稅前虧損		(1,438)	(4,378)	(3,673)	(6,248)
稅項開支	5	—	—	—	—
期內虧損		(1,438)	(4,378)	(3,673)	(6,248)
下列各項應佔：					
— 母公司擁有人		(1,438)	(4,378)	(3,673)	(6,248)
— 少數股東權益		—	—	—	—
股息	6	—	—	—	—
		(1,438)	(4,378)	(3,673)	(6,248)
每股虧損(以人民幣計算)	7				
— 基本		(0.0029)	(0.0091)	(0.0076)	(0.013)
—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未經審核)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廠房與設備		42	48
長期股權投資		7,637	7,637
使用權資產		1,083	2,166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		4,378	4,378
遞延所得稅資產		344	344
		<u>13,484</u>	<u>14,573</u>
流動資產			
存貨		756	570
應收利息	8	-	-
應收賬款		6,657	5,328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780	980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	-
應收股東款項		-	-
其他流動資產		-	80
銀行結餘及現金		9,983	17,869
		<u>19,176</u>	<u>24,827</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8,769	10,954
其他應付賬款	9	2,035	2,168
來自客戶之墊款		2,313	2,845
應付職工薪酬		1,478	1,609
應交稅費		90	432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		2,347	2,293
其他流動負債		6	6
		<u>17,038</u>	<u>20,307</u>
流動資產淨額		<u>2,138</u>	<u>4,52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u>15,622</u></u>	<u><u>19,093</u></u>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未經審核) (續)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附註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u>325</u>	<u>325</u>
資產淨額		<u>15,297</u>	<u>18,768</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0	48,000	48,000
儲備		<u>(32,703)</u>	<u>(29,23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5,297	18,768
少數股東權益		<u>-</u>	<u>-</u>
權益總額		<u>15,297</u>	<u>18,768</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未經審核)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少數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換算儲備	累積虧損	合計	股東權益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48,000	61,068	16,240	223	1,444	(101,338)	25,637	-	25,637
期內虧損淨額	-	-	-	-	-	(6,248)	(6,248)	-	(6,248)
換算一間海外附屬公司 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	-	-	-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u>48,000</u>	<u>61,068</u>	<u>16,240</u>	<u>223</u>	<u>1,444</u>	<u>(107,586)</u>	<u>19,389</u>	<u>-</u>	<u>19,389</u>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48,000	61,068	16,240	223	1,552	(108,315)	18,768	-	18,768
期內虧損淨額	-	-	-	-	-	(3,673)	(3,673)	-	(3,673)
換算一間海外附屬公司 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202	-	202	-	202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u>48,000</u>	<u>61,068</u>	<u>16,240</u>	<u>223</u>	<u>1,754</u>	<u>(111,988)</u>	<u>15,297</u>	<u>-</u>	<u>15,297</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所使用現金淨額	(7,886)	(8,181)
投資活動所使用現金淨額	-	5,203
融資活動所使用現金淨額	-	-
現金及現金等值減少淨額	(7,886)	(2,978)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u>17,869</u>	<u>20,197</u>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u>9,983</u>	<u>17,219</u>

附註:

1. 呈列基準

本財務報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根據實際發生的交易和事項，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及相關規定(以下合稱「企業會計準則」)，以及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發佈的《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編報規則第15號—財務報告的一般規定》(二零一四年修訂)、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並基於本節「4.重要會計政策及會計估計」所述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而編製。

2. 營業額

營業額指來自開發及提供商業應用解決方案及應用軟件、安裝及維護網絡與數據安全產品，以及銷售電子產品及配件之收入。

本集團期內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開發及提供：				
—商業應用解決方案及應用軟件	6,130	6,501	15,843	10,494
—安裝及維護網絡與數據安全產品	168	394	2,595	3,731
銷售電子產品及配件	2,310	2,937	4,966	4,316
	<u>8,608</u>	<u>9,832</u>	<u>23,404</u>	<u>18,541</u>

本集團所有業務均於中國進行。上文披露之營業額已扣除適用之中國稅收。

3. 分部資料

業務分部

就管理層報告而言，業務分部資料乃作為基本呈報方式。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分部包括下列者：

商業應用解決方案： 開發及提供商業應用解決方案服務，包括開發商業解決方案、應用軟件、網絡及數據安全產品。

銷售貨品： 銷售及分銷電腦及電子產品與配件。

該等業務之分部資料呈列如下。

	商業應用解決方案		銷售貨品		綜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之營業額	<u>18,438</u>	<u>14,225</u>	<u>4,966</u>	<u>4,316</u>	<u>23,404</u>	18,541
未能分配之其他收入					<u>17</u>	<u>67</u>
					<u>23,421</u>	<u>18,608</u>
業績						
分部業績	<u>6,044</u>	<u>4,221</u>	<u>2,039</u>	<u>481</u>	<u>8,083</u>	4,702
未能分配之經營開支					<u>(11,916)</u>	<u>(10,876)</u>
除稅前虧損					<u>(3,833)</u>	<u>(6,174)</u>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u>160</u>	<u>(74)</u>
母公司擁有人的稅項開支					<u>-</u>	<u>-</u>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u>(3,673)</u>	<u>(6,248)</u>

地區分部

本集團之業務及資產乃產生自且位於中國。因此，概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4.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包括：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3,143	3,767	7,394	8,02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534	1,352	3,085	2,874
	4,677	5,119	10,479	10,896
核數師酬金	90	90	180	180
已確認為支出之存貨成本	5,652	8,562	15,321	13,839

5. 稅項開支

(a) 綜合收益表上之稅項開支金額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中國				
—期內稅項	-	-	-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	-	-
期內稅項開支	-	-	-	-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各自之稅率分別為15%及25%。

由於本集團旗下公司之應課稅溢利獲承前稅務虧損全數抵銷，故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均無作出企業所得稅撥備。

由於本集團之收入並非產生自或源自香港，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b)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重大未撥備遞延稅項(二零二三年：無)。

6. 股息

董事會宣佈不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二零二三年：無)。

7. 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未經審核虧損淨額約人民幣3,673,000元(二零二三年：虧損淨額約人民幣6,248,000元)計算，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股份加權平均數為480,000,000股(二零二三年：480,000,000股)。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未經審核虧損淨額約人民幣1,438,000元(二零二三年：虧損淨額約人民幣4,378,000元)計算，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股份加權平均數為480,000,000股(二零二三年：480,000,000股)。

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三個月並無潛在攤薄已發行股份，故並無呈列有關期間之每股攤薄虧損。

8. 應收賬款

本集團之一般信用期限為30至90日。應收賬款減呆壞賬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賬齡：		
3個月以內(含3個月)	3,507	3,259
3至6個月(含6個月)	1,007	1,078
7至12個月(含12個月)	1,871	991
1年以上	272	—
	<u>6,657</u>	<u>5,328</u>

9.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賬齡：		
一年以內	7,570	7,514
一年以上	1,199	3,440
	<u>8,769</u>	<u>10,954</u>

10. 股本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註冊、已發行及繳足：480,000,000股股份 (二零二三年：480,000,000股股份)，每股面值人民幣0.1元	<u>48,000</u>	<u>48,000</u>

本公司已有條件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以便本公司向經選定之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所作貢獻之獎勵或報酬。董事可酌情（但須根據彼等對本集團發展及增長所作之貢獻）向若干人士提呈要約以認購本公司之H股。

於本期間，本公司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11. 比較數據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會計期間的呈列方式。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人民幣23,404,000元，較二零二三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4,863,000元，增加約26.23%（二零二三年：約人民幣18,541,000元）。毛利為人民幣8,083,000元，比去年同期增加約71.91%（二零二三年：約人民幣4,702,000元）。本集團錄得虧損約人民幣3,673,000元，較二零二三年同期虧損約人民幣6,248,000元，減少虧損約人民幣2,575,000元。

業績回顧及未來展望

銷售回顧方面，收入主要來自電子產品及配件之銷售。銷售額約為人民幣4,966,000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4,316,000元增加約人民幣650,000元，增幅15.06%。

其次，在商業應用解決方案及應用軟件銷售方面，其銷售額由約人民幣10,494,000元增加至約人民幣15,843,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幅約50.97%。

安裝及維護網絡與數據安全產品銷售方面，其銷售額由約人民幣3,731,000元減少至約人民幣2,595,000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30.45%。本公司在銷售商業應用解決方案及應用軟件方面，為客戶持續提供相應的安裝及維護服務。

在開支管理及控制方面，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7,876,000元，比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709,000元；市場營銷及銷售開支約為人民幣2,485,000元，比去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169,000元。研究及開發開支約為人民幣1,732,000元，比去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802,000元。

總括而言，本公司將採取必要的積極行動以監控其財務狀況，同時仍將主要專注於成本控制，並嘗試拓展至新市場範疇，包括透過現有客戶的轉介及管理層於市場推廣的努力來獲得新客戶，爭取更多業務量。

財務資源與流動資金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股東資金約為人民幣15,297,000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8,768,000元）。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19,176,000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4,827,000元），其中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人民幣9,983,000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7,869,000元）。流動負債則約為人民幣17,038,000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0,307,000元），主要為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與應計開支。本集團每股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0.10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0.10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銀行結餘及現金約人民幣9,983,000元，而流動比率約為112%。董事相信，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十分健康。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約為53.16%（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9.92%）。

資本架構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之資本架構並無任何變動。

外匯風險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貨幣資產及交易主要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結算。儘管人民幣兌港元及美元匯率並無掛鈎，惟人民幣、港元及美元之間之匯率波幅相對較低。管理層注意到人民幣兌港元及美元之匯率升值，且認為目前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並無重大不利影響。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監察外匯風險，並將考慮在需要時對沖重大之外幣風險。

僱員資料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之長期員工約100人（二零二三年：100人）。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僱員薪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10,479,000元（二零二三年：約人民幣10,896,000元）。本集團之薪酬及花紅政策主要按個別僱員之資歷、經驗及表現釐定。

重大投資

資本承擔及重大投資

投資分類	本公司持有	主要業務	持股數量	持股比例	佔發行人 總資產比例	投資成本	2024年 6月30日 餘額	2024年 6月30日 公允價值	本期間 確認的收益	本期間分紅	備註
長期股權投資	上海通創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軟件和信息技術服務業	3,783,784	33.94%	16.09%	3,200,000.00	5,256,270.14	5,256,270.14	809,545.03	不適用	
	上海慧谷多高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軟件和信息技術服務業	1,802,000	34%	7.29%	1,802,000.00	2,380,302.43	2,380,302.43	137,771.94	不適用	
其他非流動 金融資產	上海交大慧谷科技街有限公司	科技推廣和應用服務業	1,500,000	3%	13.4%	1,500,000.00	4,377,803.44	4,377,803.44	不適用	22,200.00	
					合計	<u>6,502,000.00</u>	<u>12,014,376.01</u>	<u>12,014,376.01</u>	<u>947,316.97</u>	<u>22,200.00</u>	
					總資產	<u><u>32,659,354.62</u></u>					

上海通創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是由上海電信公惠科技服務有限公司和上海交大慧谷信息產業股份有限公司合資成立，並依託上海電信和上海交通大學在信息通訊技術及管理領域的資源優勢，旨在將其共同組建成為知識和人才密集型高科技企業。根據行業市場發展的具體情況，將充分考慮優先謀求軟件和信息技術服務行業本身的發展機遇，如：應用軟件的開發、定制軟件的定制及技術服務的開發。本公司將繼續保持對持續盈利的子公司的投資。

上海慧谷多高信息工程有限公司由天誠集團、上海交大慧谷信息產業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有線電視協會聯合投資成立。從事通信、計算機、網絡、技術防範、現代物業管理等建築智能化系統集成設計和施工，同時經營有線電視、衛星接收、電化教育、計算機軟件、多媒體技術等專業業務。本公司將繼續保持對盈利子公司投資。

上海交大慧谷科技街有限公司是由上海徐房(集團)有限公司、上海交大科技園有限公司、上海交大慧谷信息產業股份有限公司等企業共同合資成立，在房屋租賃、建築裝飾領域深耕多年，結合科技服務推廣經驗，具備有助於加強公司的長遠競爭能力，為公司提供資源發展現有業務的良機。本公司將繼續保持對持續盈利的子公司的投資。

除內文所披露外，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概無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庫務政策

本集團採納庫務政策旨在更有效控制其庫務運作及降低借貸成本。因此，本集團致力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值水平，以應對短期融資需要。董事會亦會根據本集團的融資需要以考慮多個融資來源，確保財務資源以最具成本效益及效率的方法使用，從而履行本集團的財務責任。董事會不時檢視及評估本集團的庫務政策，以確保其充分有效。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資產之抵押。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詳情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三年：無）。

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本公司之監事（猶如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中適用於董事之規定同樣適用於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在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概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任何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述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交易之所需標準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及淡倉。

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收購H股之權利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本公司之監事及行政總裁並無獲授可認購本公司H股之購股權。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本公司之監事及行政總裁並無擁有收購本公司H股之任何權利。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甲. 主要股東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以下股東（董事及本公司之監事除外）（猶如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適用於董事之要求同樣適用於本公司之監事）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錄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並直接或間接持有百分之十或以上股份的權益：

股東名稱	身份及性質	股份數目及類別 (附註1)	概約權益 百分比
上海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附註2)	114,000,000股 內資股(L)	23.75%
上海交大產業投資管理 (集團)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114,000,000股 內資股(L)	23.75%
上海新徐匯(集團)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60,000,000股 內資股(L)	12.50%
徐匯區地區工業聯合會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附註3)	60,000,000股 內資股(L)	12.50%
上海匯鑫投資經營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57,000,000股 內資股(L)	11.88%
上海科技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57,000,000股 內資股(L)	11.88%

附註:

1. 字母「L」代表實體於本公司股份之股權。
2. 該等114,000,000股內資股由上海交大產業投資管理(集團)有限公司(「交大產業」)註冊及擁有(上海交大科技園有限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底轉該等內資股予交大產業)。交大產業之註冊資本90%由上海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擁有。上海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在交大產業持有合共114,000,000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3. 該等60,000,000股內資股由上海新徐匯(集團)有限公司註冊及擁有,於招股章程內所指之若干資本重組完成後,其註冊資本約88.57%將由徐匯區地區工業聯合會擁有。徐匯區地區工業聯合會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在上海新徐匯(集團)有限公司持有之60,000,000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乙. 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披露權益之其他人士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除於以上甲分節中所披露之人士/實體外,以下人士/實體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錄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身份及性質	股份數目及 類別 (附註)	權益概約 百分比
陳劍波	實益擁有人	24,300,000股 內資股(L)	5.06%

附註:字母「L」代表該實體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競爭權益

董事及本公司各管理層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會常規及程序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本公司一直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34條所載之董事會常規及程序。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經向全體董事及監事作出特別查詢後，本公司並不知悉有任何董事及監事並無遵守聯交所規定之交易必守標準及本公司有關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七日成立具有明確職責範圍之審核委員會，以審閱及監管本集團之財務申報及內部監控程序。審核委員會之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袁樹民先生、劉峰先生及周國來先生。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參照GEM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採納企業管治政策，為本公司應用企業管治原則提供指引。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本期間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情況除外：

根據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責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明。張曉波先生自二零二三年九月四日起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主席。主席專注於本公司之業務策略及方針，具有執行責任，並領導董事會，確保董事會在履行其職責時能正確及有效地運作。行政總裁須向董事會負責，全面執行本公司策略及協調整體業務營運。

自商令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辭任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後，行政總裁職位一直懸空。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已獲董事會授予本集團日常營運之權力及責任，惟若干主要事項仍留待董事會批准。經評估本公司現況及考慮董事會組成後，董事會認為，由於有關安排有助維持本公司政策之連續性及營運之穩定性，有關安排屬適當且符合本公司之最佳利益。

張曉波先生（「張先生」）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行政總裁。根據本公司當前的組織架構，張先生為主席兼行政總裁。憑藉其於業內的豐富經驗，董事相信由同一人士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可為本公司提供強有力及一致的領導，令業務決策及策略在規劃及實行時更加有效及高效，且對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管理有利。儘管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同時由張先生擔任，惟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權分野已清楚確立。此外，目前架構並無削弱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的權力及權限制衡，原因為董事會已有適當的權力分配，且獨立非執行董事能有效發揮職能。

委任行政總裁

董事會謹此宣佈，張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行政總裁，自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起生效。

張先生，51歲，碩士，正高級工程師。張先生有25年以上工程工作經驗，曾任上海市民政局信息研究中心副主任、總工程師，上海國盛(集團)有限公司總裁辦公室副主任、行政辦公室主任等職。現任上海國盛集團科教投資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總裁，上海交大產業投資管理(集團)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總裁。彼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四日獲本公司委任為執行董事、董事長、提名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授權代表。

張先生於本公司的任期將自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起計為期三年。張先生將不會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彼並無且不會就作為董事而收取任何薪金或其他酬金及／或福利。董事會並不知悉有任何與建議委任張先生有關而須知會股東之其他事宜。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張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在創業板或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出任任何職位，且並無於本集團擔任任何其他職務。張先生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其他董事、監事、行政總裁、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控股股東或管理層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概無任何關係。於本公告日期，彼並無於股份中擁有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張先生的其他資料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規定予以披露。

執行董事辭任

曹蓁女士(「曹女士」)由於其他業務承擔而辭任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起生效。

曹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概無與彼辭任有關的任何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垂注。董事會藉此機會感謝曹女士於任期內向本公司所作之貢獻。

建議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提名盧泰亦先生（「盧先生」）為執行董事候選人。盧先生並非現任執行董事或獨立非執行董事，且彼已同意被提名為候選人。

盧先生，29歲，上海理工大學本科畢業。自二零一七年起於中國電子科技集團公司第二十三研究所財務處任職；二零一九年起於上海交大產業投資管理（集團）有限公司企業管理部任職。現任上海國盛集團科教投資有限公司、上海交大產業投資管理（集團）有限公司投資管理部（公司治理辦）高級經理。盧先生於二零二四年八月獲本公司建議委任為執行董事。

盧先生於本公司的任期將自股東周年大會起為期三年。盧先生將不會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彼並無且不會就作為董事而收取任何薪金或其他酬金及／或福利。董事會並不知悉有與建議委任盧先生有關而須敦請股東垂注之任何其他事宜。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盧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香港或海外之其他上市公司出任任何董事職位，且並無於本集團擔任任何其他職務。盧先生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其他董事、監事、行政總裁、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控股股東或管理層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概無任何關係。於本公告日期，彼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建議委任盧先生的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條至(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以上建議委任董事須經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相關決議案（誠如將於適當時寄發的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列）將透過股東將批准的普通決議案提交予股東週年大會。

報告期後之重大事件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後，並無發生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件。

承董事會命
上海交大慧谷信息產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張曉波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張曉波、帥戈、胡侖傑、顧曉敏及孫靜晨

獨立非執行董事 袁樹民、劉峰及周國來

中國上海，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

本公佈將自刊發日期起於聯交所網址www.hkexnews.hk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刊載至少七天。

* 僅供識別